



耶穌如何榮耀父神

經文：約17:1-26

一．榮耀在聖經中的含意

1. 指神的本性和行動(約17:5)。
2. 神藉基督表現的本性(林後3:18)。
3. 信徒擁有基督的形像(腓3:18)。
4. 榮耀的表現(路2:9)。
5. 父所賜的榮耀(約17:22)。
6. 叫人看見父所賜給的榮耀，即父的榮耀(約17:24)。

二．耶穌如何求父神得榮耀(約17:4)

就是子完成父所託付的事：

1. 道成肉身，在肉身上彰顯神的形像(約1:14-18)。
2. 在肉身中用生活，言語，工作，品格表明神的榮耀。如：
 - a. 行水變酒是要彰顯神的榮耀(約2:11)。
 - b. 醫病叫人看見神的憐憫和眷顧(路7:13,16)。
 - c. 醫瞎眼的也是顯明神的榮耀(約9:3)。
 - d. 叫拉撒路復活的事上，顯明神的榮耀(約11:4-40)。
 - e. 上十字架是榮耀父(約13:31-32)。

主是去實行而榮耀父神(約5:19,30)。我們今日求誰的榮耀？如何去達到神在我們身上得榮耀？有這樣的心志的同仁，必須效法主耶穌留下的榜樣去彰顯神的榮耀。

三．耶穌為甚麼能榮耀神？

1. 知道與神是父子，生命的關係(約17:1)。
2. 正確使用父所賦予的權柄。
 - a. 管理凡有血氣的人，在自然的身體運用方面(約17:2)。
 - b. 將永生—神的生命賜給他們(約17:2)。
 - c. 使人認識神為獨一的真神(約17:3)。
 - d. 從生活，言語，行為，工作叫人認識自己是神差來的救主(約17:3-4)。

以上四項使用權柄的目的是叫人得永生，這樣可以常常榮耀神。

3. 榮耀神的地點，在地上作人的時候，這榮耀是完成父所託付的工作而有(約17:4)。

4. 榮耀是永遠的，是同榮耀的父神得榮耀—子也得榮耀(約17:5)。

結論：

神是按着祂的榮耀的本性造人(賽43:7)，所以照着祂的形像和樣式造人，人受造的目的是得着神本性的榮耀，在與神相交時不斷接受神所分享的榮耀，這樣人活在地上時就能彰顯神的榮耀了。第一亞當在這事上失敗了，所以第二亞當耶穌來完成了(林前15:35-49; 羅5:12-21)。

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